

既解决老问题,也防止新问题

“绿盾2018”专项行动推动自然保护区加快能力建设

“绿盾2018” 雷霆出击

◆本报记者董克难 见习记者程维嘉 肖琪 李玲玉

自8月下旬“绿盾2018”专项行动巡查开展以来,截至9月6日,12个巡查组共完成了13个省份97个自然保护区(地)的现场巡查工作。

随着专项行动的不断深入,既解决了老问题,也预防了新问题的发生。期间,基层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不断提高,自然保护区基础能力建设得以加强,管理机制逐步理顺。

层层传导压力,党政领导责任意识不断增强

“我很了解祁连山自然保护区的经验教训,因此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尤其是保护区工作十分重视。”在河南“绿盾2018”专项行动巡查工作汇报会上,河南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黄强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谈到。调任河南之前,黄强任职甘肃省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

中办国办就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发出通报后,“绿盾2017”专项行动开始重拳出击,首次实现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全覆盖。

截至2017年底,共调查处理涉及446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问题线索2.08万个,关停取缔违法企业2460多家,强制拆除违法建筑设施590多万平方米;追究问责1100多人,包括厅级干部60人,处级干部240人;完成问题整改超过1.31万个。这是我国自然保护区建立以来检查范围最广、查处问题最多、追究问责最严、整改力度最大的一次专项行动。

今年,各地结合两办通报精神和“绿盾2018”专项行动,将压力和责任自上而下层层夯实,地方各级党委政府的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认真组织涉及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问题的查处和整改工作。

压力不断传导的过程中,基层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也在发生着变化。“巡查组发现了我们自查时没有发现的问题,暴露了我们工作的问题。”在浙江大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局长厉廷法看来,巡查不仅帮助地方指出了新的问题,还为地方更好地解决问题提供指导。

同样在浙江,金华市磐安县常务副县长也表示:“做好自然保护区工作,认识是否到位是关键,整改首先应从认识上开始,巡查是一个契机,也是一个提示。”

“最大的变化是意识得到了强化,如果没有专项行动和大力度整改,很多领导也没有意识到保护区问题的重要性。”江苏省镇江市农业委员会主任马国进这样说。

能力建设不断加强,管理机制逐步理顺

除了“绿盾2017”专项行动问题整改“回头看”和新增违法违规问题的核查整改情况,“绿盾2018”专项行动的另一个关注点是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

“以前是‘贫困户’,现在有一下变成‘大款’的感觉。”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三门峡黄河湿地管理处主任梁建军向记者介绍,2017年和2018年,三门峡市连续两年下发专门文件,每年拨付200万元专项经费用于保护大天鹅和红腹锦鸡。

如梁建军所言,以专项行动为契机,各地在自然保护区立法、机构设置、人员编制、资金保障等方面动作频频,强有力地支撑了保护区的管理工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颁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湖北省黄冈市编委将龙感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由委托黄梅县政府代管调整为黄冈市政府管理;河南省三门峡市将小秦岭管理局全体职工工资纳入市财政……

除了能力上有所增强,整改也是明确责任分工、理顺管理机制的过程。

“整改过程对自然保护区联合执法机制的健全有所启示。”江苏镇江长江豚类省级自然保护区工作人员表示,以前执法靠保护区牵头,有些问题很难解决。专项行动以来,由市领导牵头,各部门及属地建立的综合管理联席会议制度明确了各方责任,使工作协调更加顺畅,管理形成了合力。

发现和解决突出问题,推动管理能力提升

一批批违法违规项目的清理和一个个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表明,“绿盾”专项行动“重拳出击”的效果明显。

“以前想解决但解决不了的问题现在终于解决了。”接受采访的工作人员纷纷表示。甘肃祁连山神树水电站生态破坏问题整改不到位;浙江武义县违规撤销牛头山县级自然保护区;四川砂礓湖湿地公园违规建设旅游和商业设施;黑龙江北极村整改不到位……

取得成绩的同时,部分自然保护区(地)仍然存在突出问题。“要清醒地看到,‘绿盾2018’专项行动中,碰到的问题会更加棘手难办,触及的利益会更加错综复杂,需要我们勇于担当、扛起责任,敢于碰硬、真抓严管,发扬钉钉子精神,问题不彻底解决绝不放手,推动‘绿盾2018’专项行动取得更大成效。”生态环境部部长李干杰在“绿盾2018”专项行动部署视频会上强调。

既要解决老问题,也要防止新问题。随着“绿盾”专项行动的不断深入,“绿色盾牌”最终将牢固构筑国家生态安全屏障,还自然以宁静、和谐、美丽。

生态环境部通报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进展

京津冀及周边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48个

本报记者杜宣逸9月10日北京报道 9月9日,2018—2019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其中200个督查组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236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48个(其中1家企业有2台应淘汰燃煤锅炉)。

发现涉气“散乱污”企业4家。其中,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1家;新乡市原阳县1家,焦作市武陟县1家。

发现14台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拆除。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陘县龙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1台(0.1蒸吨)、井陘县上安镇三合庄兴源大酒店1台(0.1蒸吨)、井陘县城北洗浴中心1台(0.8蒸吨以下)、廊坊市广阳区东王力村51号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对面无名个体户1台(0.5蒸吨)、广阳区嘉禾大酒店1台(1蒸吨)、广阳区九州镇运起浴池1台(0.5蒸吨)、三河市北方电力合金有限公司1台(0.3蒸吨)、沧州市新华区泰河大众浴池2台(均为0.1蒸吨)、新华区永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1台(1蒸吨以下)、邢台市隆尧县安益石膏建材有限公司1台(0.1蒸吨)、南和县郝桥生猪定点屠宰点1台(0.5蒸吨以下);山东省聊城市沁县香驴肉饭庄1台(燃煤炉灶)。

工业企业未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0个。其中,河北省唐山市乐亭县2家,沧州市新华区1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任丘市1家,邢台市隆尧县1家、宁晋县1家;山西省长治市沁源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1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3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1家、赞皇县1家,唐山市路南区1家,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1家,唐山汉沽管理区委员会1家,保定市竞秀区1家,沧州市海兴县1家,衡水市故城县3家,滨湖区1家、安平县1家;山西省长治市长治县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15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陘县2家、循环化工园区1家,唐山市玉田县1家,廊坊市大城县1家,保定安国市1家,沧州市盐山县2家、新华区1家、任丘市1家,邢台市宁晋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1家;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1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1家。

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9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1家,廊坊市安次区1家,沧州市经济开发区2家、任丘市1家;山西省长治市城区1家;山东省济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河南省新乡市原阳县1家、济源市1家。

建筑工地扬尘管理问题25个。其中,北京市朝阳区1家;河北省保定市涞水县1家,沧

州市新华区1家、海兴县1家、吴桥县1家、衡水市故城县2家;山西省太原市委烦县1家、清徐县1家、古交市1家,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长治市壶关县2家、晋城市城区4家、经济技术开发区2家;山东省聊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河南省开封市鼓楼区1家,安阳市殷都区1家、鹤壁市淇滨区1家、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1家,焦作市博爱县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29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1家、藁城区1家,廊坊市广阳区1家、霸州市1家,保定市涞水县1家、涞源县1家、安国市1家,沧州市海兴县2家、新华区1家、泊头市1家,邢台市邢台县2家、桥西区1家、隆尧县1家、南和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2家,长治市壶关县1家、长子县1家、武乡县1家、黎城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1家、新郑市1家,开封市顺河回族区2家,新乡辉县市1家,焦作市武陟县1家、济源市1家。

超标排污问题4个。其中,山西省太原市阳城县1家;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1家,菏泽市定陶区1家;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1家。

排污口设置不规范问题7个。其中,天津市津南区1家(排气筒建设与环评不一致);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河南省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3家(均为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焦作市博爱县1家(排气筒采样口未封闭)废气排放口设置未达标环评要求。

发现“黑加油站”问题4个。其中,河北省保定安国市2家,衡水市武邑县1家;河南省开封市杞县1家,无任何手续,未安装油气回收装置。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14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保定市涞水县永阳镇秦皇岛高扬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接待处对面,沧州市青县金牛镇小牛庄西北侧、衡水市景县西外环路西侧玉米地;山西省太原市阳城县黄寨镇108省道新阳西街崔家巷原宝佳装饰市场院内,长治市壶关县集锦花园南侧、长子县色头镇685县道旁、沁县金雨沙发电厂院内、武乡县潘洛镇柳沟村柳沟铁厂内、武乡县长乐村;河南省开封市顺河回族区新曹路南钱多来卫生纸加工部对面、顺河回族区新曹路金色童年幼儿园路对面,新乡市卫辉市省道226罗圈村公路旁存在露天焚烧垃圾和秸秆现象。邢台市经济开发区的沙河市锦新纸业有限公司造纸工序产生刺激性气味,厂界恶臭明显。

对上述问题,生态环境部已通过督办问题清单交办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依法调查处理。

强化督查发现问题详见今日五版

生态环境部通报水源地专项第二轮督查进展

云南文山州暮底河水库未按期完成整治

本报记者杜宣逸9月10日北京报道 9月9日,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第二轮督查工作持续开展。第二批次10个督查组在河北、重庆、四川、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市),现场检查了81个饮用水水源地的219个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从检查情况看,126个问题已整改完成并销号,完成比例为58%;其他93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

督查发现的主要问题有:云南省文山州暮底河水库等6个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工作滞后,整治工作进度不足30%,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50%以上)。

主要涉及云南省文山州2个问题,河北省邯郸市、青海省西宁市、甘肃省临夏州和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各1个问题。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强调,按照工作部署,长江经济带相关省市应于2017年年底前完成地级及以上城市水源地环境整治任务,2018年年底前完成所有县级以上水源地环境整治任务。督查发现,云南省文山州暮底河水库作为地市级饮用水水源地,至今仍未完成问题整改任务,生活污水直排水库库区,严重影响水源地环境安全,对此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对未完成整治任务的问题,生态环境部将继续加大督办力度,督促地方党委政府落实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责任,切实解决水源地突出环境问题,有效保障水源地环境安全。

9月9日整治进展相对滞后的问题清单

序号	省市	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级别	保护区类别	问题具体情况	督查情况
1	云南省文山州	暮底河水库	地市级	二级	二级保护区内村民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未收集处理,存在生活面源污染。	目前正在开展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招标工作,尚未开始建设。
2	云南省文山州	小河尾水库	县级	二级	二级保护区内村民生活污水无序排放,存在生活面源污染。	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尚未开始建设。
3	河北省邯郸市	岳城水库	地市级	一级	水源保护区内存在村庄生活面源污染。	已制订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方案并选址,目前尚未建成,推进较慢。
4	青海省西宁市	七水厂黑泉水库	地市级	二级	水源保护区内堆存大量工程建设剩余水泥管片。	已制定整治方案,尚未开始招投标。
5	甘肃省临夏州	槐树关水源地	地市级	一级、二级	水源地类型与批复文件不符,实际位置与上报材料不一致,水源保护管理制度未有效落实。	目前正在开展保护区范围调整和方案编制招标工作,推进较慢。
6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	西河白溪堰饮用水水源地	县级	一级	水源保护区内截污设施运行不正常,存在生活面源污染。	截至现场督查时,污水处理设施尚未开工建设。



江苏省镇江市南山路街道五凤口社区近日开展“甲醛检测助力环保”公益活动,邀请环保志愿者走进小区,为居民家庭义务检测甲醛浓度和PM_{2.5}浓度,向市民宣讲相关环保知识。 人民图片网供图

上接一版

“在全省17市环境突出问题综合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评估中,德州居全省第二位。”德州市委副书记、市长陈飞说,“今年1月~6月,大气四项主要污染物改善幅度在全国169个城市中居第八位。群众的满意率不断攀升。”

在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的同时,德州市的经济也没有放慢脚步。1月~7月,德州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9%,与上半年持平,高于全省平均水平2.6个百分点。全市34个工业行大类中,27个行业实现增长。

大气污染防治成效持续巩固

今年1月~7月,“2+26”城市空气质量交了一份比较满意的答卷: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46.4%,同比上升1.2个百分点,PM_{2.5}浓度为6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3.9%。北京市的成绩单尤为突出,1月~7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达54.3%,同比上升1.2个百分点,PM_{2.5}浓度为5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1%。

一升一降之间,大气污染防治的既有成效得到了持续巩固,这其中环境督查执法的作用不可忽视。

打赢蓝天保卫战 强化督查在行动

生态环境部通报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进展

汾渭平原发现涉气环境问题一百零七个

本报记者杜宣逸9月10日北京报道 9月9日,2018—2019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其中90个督查组对汾渭平原的101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07个(其中2家企业各有1台经营性炉灶和2台应淘汰燃煤锅炉)。

发现涉气“散乱污”企业8家。其中,山西省临汾市浮山县1家、陕西省西安市陕西省西咸新区3家、鄂城区1家、宝鸡市渭滨区1家、宝鸡蟠龙新区1家、渭南市临渭区1家。

发现13台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拆除。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明美舒心阁精品主题酒店1台(1蒸吨)、石楼县房产所家属区1台(1蒸吨)、临汾市曲沃县温馨旅社1台(0.3蒸吨)、曲沃县大众旅社1台(0.3蒸吨);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大坪食用菌基地3台(1台为经营性炉灶,2台0.5蒸吨)、陕州区双春飞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3台(1台为经营性炉灶,2台0.5蒸吨);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中铁浴池1台(经营性炉灶)、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星浴池1台(0.5蒸吨)、蒲城县党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1台(0.2蒸吨)。

工业企业未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6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1家、文水县1家、交城县1家、孝义市1家、晋中市昔阳县2家,临汾市安泽县1家,运城河津市1家;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1家、未央区1家,陕西省西咸新区1家,铜川市印台区2家,宝鸡市凤翔县1家,咸阳市渭城区1家,渭南市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5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岚县1家,晋中介休市1家;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1家;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1家,渭南市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21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方山县3家、柳林县3家、石楼县1家、交城县1家、兴县1家、孝义市1家,临汾市浮山县2家、霍州市1家,运城绛县经济开发区1家,风陵渡经济开发区1家;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3家、新城区1家、雁塔区1家、周至县1家。

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11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方山县3家、交城县2家、晋中市昔阳县2家、左权县1家、介休市1家,运城市垣曲县1家、永济市1家。

建筑工地扬尘管理问题8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1家、石楼县1家、兴县1家;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1家、伊川县1家;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1家、陕西省西咸新区1家、阎良区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14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浮山县4家、汾西县1家,运城市垣曲县1家,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风陵渡经济开发区1家;河南省洛阳市嵩县1家,三门峡市陕州区2家;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1家、陇县1家。

超标排污问题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西省吕梁市兴县有1家企业存在超标排污问题。

排污口设置不规范问题6个。其中,山西省临汾市安泽县2家(均为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运城市盐湖区3家(均为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天津市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废气排放口设置未达到环评要求。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4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西省吕梁市东堡障村,陕西省西安市周至县兰梅塬村存在露天焚烧秸秆现象。陕西省运城市闻喜县礼元初中;陕西省渭南市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渭河北坝存在露天焚烧垃圾现象。